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3号）的批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控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92,022股，募集资金总额759,999,988.76元，募集资金净额745,109,332.76元，上述款项已于2021年9月1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90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公司“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2024年度增加“低空智能运行系统与装备研发及应用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97,414,037.76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77,727,080.49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69,851,623.87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45,283,333.28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76,137,755.47元，2025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28,414,244.65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应付未付金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共计220,964,071.5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6,074,290.82元（包含利息收入29,352,398.89元，扣除手续费9,331.5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等相关议案。根据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9月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9月公司及子公司交控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保障新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于2024年11月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4年11月公司及子公司交控航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航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孙公司交控智飞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智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公司的子公司交控航空与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			
				活期存款余额（含银行协定存款余额）	单位结构存款余额	定期存款余额	合计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75070180808857757	386,999,988.76				已销户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603866666690	250,000,000.00				已销户
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010010122822159	110,000,000.00				已销户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441310100100522326					已销户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259000001083421					已销户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	12050161750100000691					已销户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8111401013401003412		8,287,680.81			8,287,680.81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8110301012800756144		37,104,253.02			37,104,253.0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	0200048819200236905		682,356.99			682,356.99
总计			746,999,988.76	46,074,290.82			46,074,290.82
10	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755970691010008		3,389,205.82			3,389,205.82

注：“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为公司开立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41.42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9,000.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披露《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9,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人民币1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8,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公司的子公司交控航空与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389,205.82元。

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9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等相关公告。

2022年8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等相关公告。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4,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等相关公告。

2024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等相关公告。

2025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等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共计315,700.00万元，已全部赎回。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赎回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3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1- 2022/01/11	1%/3.05%/3.15%	33,500.00	255.44	是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1002847-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3- 2022/01/13	1.65%-4.15%	10,500.00	43.67	是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1002850-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3- 2022/01/13	1.65%-4.15%	10,500.00	109.83	是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408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1/21- 2022/02/21	1.1%/2.6%/2.7%	30,000.00	65.25	是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87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2/25- 2022/04/25	1.1%/2.7%/2.8%	30,000.00	135.00	是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2950162-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1/25- 2022/04/25	max（1.65%，4.75%-0.5*LPR_1Y）	19,000.00	135.86	是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2901682-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5/11- 2022/08/11	max（1.65%，4.70%-0.5*LPR_1Y）	17,500.00	125.71	是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5/09- 2022/08/09	1.5%/2.8%/2.9%	27,500.00	192.73	是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TGG22903033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8/17- 2022/11/17	max（1.65%，4.725%-0.5*LPR_1Y）	14,500.00	105.99	是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154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08/10- 2022/11/10	1.5%/2.8%/2.9%	22,500.00	163.13	是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TGG22903760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11/25- 2023/02/27	max（1.65%，4.63%-0.5*LPR_1Y）	14,500.00	104.75	是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08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11/16- 2023/02/16	1.5%/2.7%/2.8%	22,000.00	148.50	是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363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03/01- 2023/06/01	1.5%/2.7%/2.8%	19,000.00	128.25	是
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TGG23000082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03/03- 2023/06/05	1.75%/2.77%/2.87%	14,000.00	99.87	是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159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2/01- 2025/02/13	1.05%-2.00%	6,000.00	3.95	是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865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3/01- 2025/03/31	1.05%-2.16%	5,000.00	8.88	是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1017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4/01- 2025/04/30	1.05%-2.08%	5,000.00	8.26	是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3812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5/01- 2025/05/30	1.05%-2.05%	2,000.00	3.26	是
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5826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6/01- 2025/06/30	1.00%-1.74%	2,000.00	2.76	是
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58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无固定期限	1.56%	700.00	2.92	是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3810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5/01- 2025/08/01	1.05%-2.00%	3,000.00	15.12	是
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8290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7/04- 2025/07/31	1.00%-1.92%	2,000.00	1.48	是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0464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8/02- 2025/08/29	1.00%-2.02%	5,000.00	5.99	是

注：“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58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的预期利率为产品最近7日(含节假日)收益率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表格中为测算利率。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单位定期存款共计37,500.00万元，已全部到期。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1/09/29-2022/03/29	2.05%	9,000.00	135.24	是
2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04/02-2022/07/02	1.43%	8,000.00	60.16	是
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07/08-2022/10/09	1.43%	7,500.00	54.45	是
4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10/09-2023/01/09	1.43%	6,500.00	47.13	是
5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3/01/09-2023/04/09	1.43%	6,500.00	46.44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7,687.34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8,661.21万元用于公司新募投项目“低空智能运行系统与装备研发及应用项目”，其余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9,026.1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与募投项目应付未付金额3,065.44万元一并转出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上述三个结项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子公司交控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分别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等相关公告。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应付未付金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共计220,964,071.57元（含利息收入），已结项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例行检查时，发现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于2025年3月20日购买700.00万元整“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58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以下简称“天天利产品”），该产品风险评级为PR1，产品类型为“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产品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申请将“天天利产品”赎回，截至2025年7月1日，该非保本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共取得理财收益2.92万元，产品测算利率为1.56%，未造成募集资金损失。除上述问题外，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交控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交控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除了“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的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表：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10.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1.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4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510.93	38,510.93	38,510.93		25,716.01	-12,794.92	66.78	2024年8月实施完毕并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4,985.23	-10,014.77	59.94	2024年8月实施完毕并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919.06	-5,080.94	53.81	2024年8月实施完毕并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74,510.93	74,510.93	74,510.93		46,620.30	-27,890.63	62.57				
低空智能运行系统与装备研发及应用项目	不适用	8,661.21	8,661.21	8,661.21	2,841.42	3,121.11	-5,540.10	36.04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8,661.21	8,661.21	8,661.21	2,841.42	3,121.11	-5,540.10	36.04				
合计		-	-	-		49,741.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正文三、（二）中的披露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正文三、（三）中的披露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正文三、（四）中的披露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2：自公司披露《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5：“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40,000.00万元剔除发行费用1,489.07万元后的余额。

注6：上述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代码：688015　　公司简称：交控科技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部分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428,924.4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04,829,078.52元。公司2025年度拟以分红派息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8,680,74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9,245,911.64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66%。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交控科技	688015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勍	张瑾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交控大厦1号楼1层101室	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交控大厦1号楼1层101室
电话	010-83606086	010-83606086
传真	010-83606009	010-83606009
电子信箱	ir@bj-tct.com	ir@bj-tct.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CBTC技术为核心，专业从事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研发、设备研制、系统集成以及信号系统总承包、维保维护服务及其他相关技术服务等。

公司经营理念主要着眼轨道交通全生命周期，在规划阶段推广新技术应用、建设阶段提供高产品质量、运营阶段给予高效率保障、维保阶段提供托管式服务、改造阶段在充分保障安全情况下提升客户运营效率，将公司由传统设备集成商的角色发展成为全生命周期提供管家式服务的轨道交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主要产品有基础CBTC系统、I-CBTC系统、FAO系统、PB-TACS系统等，并在信号系统的基础上，将业务范围延伸至城轨云系统、智能运维系统等。上述产品适用于城市轨道交通、客运铁路、重载（货运）铁路、市域轨道交通等多个制式，并适用于新建线路、既有线路升级改造、运营维保服务等不同领域。

基础CBTC系统：基于通信的列车运行控制系统，采用先进的通信、计算机技术，连续控制、监测列车运行的移动闭塞方式，通过车载设备、轨旁通信设备实现列车与车站或控制中心之间的信息交换，完成列车运行控制。

I-CBTC系统：互联互通的CBTC系统是基于统一规范和标准，实现不同厂商的信号设备互联互通，实现列车跨线运营的CBTC系统。I-CBTC系统提高了设备的利用率和运营能力，主要应用了跨系统衔接技术、协同控制技术。

FAO系统：全自动运行系统应用了无人驾驶技术、跨专业融合联动技术的系统，实现了全功能自动化运行、无司机在线参与值守的列车运行控制。

PB-TACS系统：基于感知的车车通信列车运行控制系统是新一代列车运行控制系统，系统具备架构简化、设备精简的特点，同时应用了多传感器融合的智能感知、多车运行控制资源管理、基于多模融合的高性能可扩展一体化智能车载平台等关键技术，实现了列车追踪间隔、折返间隔等系统性能的有效提升。

城轨云系统：应用了云平台、边缘计算技术，将信号、综合监控、AFC、企业信息化等在内的多个业务系统通过统一云平台实现线网级综合应用。

智能运维系统：应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研发出轨道交通关键装备运维增强技术和平台，实现整体运维过程的智能化、各种运营信息系统的信息集成和协同，提高运营服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底，公司承担包括北京、成都、深圳、天津、济南、苏州、太原、东莞、香港、宁波、西安、长沙、郑州等32个城市，72条线路，2,912公里的信号系统项目建设，业务覆盖了全国大部分区域。2025年，公司携手各地建设单位和合作伙伴共同助力15条线路的高水平开通。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在自主研发和生产信号系统设备的基础上，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以总承包商形式承接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工程项目，公司从分包商采购部分信号系统子系统，与公司自主研制和生产的核心子系统进行系统集成，同时根据用户需求对信号系统产品进行再开发，为城市轨道交通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信号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此外，公司也积极开展新技术推广和维保维护业务。

新技术推广方面，公司抓住轨道交通的新技术需求，自主完成产品的设计、软硬件系统的开发，通过成立联合实验室或创新研究院的形式进行技术攻关，通过示范工程实施或现场工程试验等形式实现新技术的推广应用。

公司维保维护项目主要为信号系统质保期结束后的售后服务（主要包括信号系统备品销售及技术服务）和包含信号系统在内的轨道交通正式运营期间的弱电系统运营维护工作。通过与业主单位成立合资公司的形式，为当地及周边城市的客户提供高效的轨道交通维保维护服务。

公司深耕低空经济领域，聚焦低空场景应用核心赛道，深度整合运营服务能力与核心技术研发实力，致力于为各行业提供智慧化低空生态解决方案。依托多年技术积淀与实践经验，公司形成了“技术研发+产品销售+服务集成”的完整业务体系，核心业务涵盖低空应用运营平台、人工智能、行业专业级无人机（含封闭空间及开放空间）等核心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同时提供专业的低空应用集成及定制化运营服务。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公共交通国际联会（UITP）发布的《2024年全球地铁数据》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全球地铁总里程达20,453公里，与2010年的9,512公里相比增长了115%，全球年均增长率为6%。2010年至2023年间新增的10,941公里地铁中，84%位于亚太地区，其中超过三分之二在中国内地。从各地区的发展情况来看，北美在过去14年新增的地铁里程最少，仅为134公里。按地铁线路里程计算，中国以8,788公里位居全球地铁里程第一长的国家。

《2025年全球轨道交通信号产业洞察研究报告》显示：全球轨道交通信号产业正处于高速变革阶段，截至2025年中期市场规模突破300亿美元大关，年复合增长率稳定在8.5%左右。亚太地区贡献了全球45%的市场份额，欧洲与北美分别占据30%和18%的份额。产业增长的核心驱动力源自城市群扩张带来的运输效率需求，预计到2030年全球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将新增1.2万公里线路，其中60%集中在人口超千万的巨型城市带。这种扩张直接刺激了智能信号系统的部署需求，2024至2025年间全球信号系统升级项目数量同比增长24%，反映出传统线路改造与新建线路并行的双重市场机遇。

技术融合成为产业演进的关键特征。人工智能与数字孪生技术在信号系统中的渗透率从2024年的35%跃升至2025年的52%，基于5G通信的列车控制系统中标项目数量在同期增长41%。这些技术进步使得系统可用性指标提升至99.85%，列车追踪间隔缩短至90秒以内。

市场需求结构呈现明显分化。高速铁路信号系统在2025年占据38%的市场份额，而城市地铁信号解决方案增速最快，年增长率达11.3%。用户需求重点从单一功能实现转向全生命周期服务，预计到2030年，信号系统运维服务将占据产业链价值的35%，较2024年提升9个百分点。这种转变推动供应商从设备提供商向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

产业竞争格局经历深刻重构。全球前五大信号系统供应商的市场集中度从2024年的58%上升至2025年的61%，但区域性企业通过专业化细分市场保持了18%的增速。

政策与标准体系快速演进。2024至2025年间，全球新增17项信号系统安全标准，其中欧洲铁路局发布的ERTMS基线3规范已在42%的新建项目中强制应用。碳中和政策驱动信号系统能耗标准提升，新一代系统比传统系统节能30%以上。主要国家在信号系统网络安全领域的投入增幅达35%，中国、德国和日本相继发布了国家层面的轨道交通网络安全认证体系。

创新活动与商业模式的变革同样显著。全球信号技术专利申请量在2025年上半年同比增长19%，其中车车通信专利占比达28%。商业合作模式从传统设备销售转向基于运营效果的分成模式，贸易流动呈现新特征，成套系统出口额增长14%，而核心部件进口依赖度下降至22%。这种变化预示着全球产业链正在向区域化、服务化方向深度调整。

从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来看，截至2024年12月，我国已有58个城市开通了城市轨道交通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地铁、轻轨、市域铁路、单轨、有轨电车等，运营总里程超过1.3万公里。发展速度、建设规模均位居世界前列，目前已成为世界上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最长的国家。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2025年12月10日，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了《“十五五”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思路研究》。研究提到，国家新的政策已经明确提出“控制增量、优化存量”为行业指导思想，城轨交通作为大运量服务、绿色低碳化的交通方式，肩负着重要使命。

目前，行业存在着进入高债务运营、高压力运行、高社会期望的“三高”深水区，叠加土地财政退潮、地方债务收紧、客流强度不足等问题持续攀升，导致新线建设市场萎缩，运营维保问题管理复杂性加剧。此外，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以数字赋能、网络统筹、绿色低碳为核心的新技术正在深刻重塑交通格局，推动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转变。因此，行业需把握住“十五五”窗口期，面对城轨交通从“高速度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期，把二十年来积累的规模优势转化为技术优势、标准优势、品牌优势和产业链优势，抢抓增量发展机遇。

当前，新型信息化技术进一步推动经济社会从数字化到智能化的转型发展，也给城轨行业带来技术迭代、产业变革的重大影响，是智慧城轨迭代升级的核心引擎。在城轨交通以运营为主导的新发展阶段，行业应紧紧抓住人工智能重大发展机遇，积极推动AI大模型与城轨交通业务全场景深度融合，推动智能机器人、多智能体协同等技术规模化应用。

新建线路方面，根据《2025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数据报告》数据显示，市场初步预测，2026-2027年中国共有27座城市的65条新建线路信号系统预计招标，线路里程为1,967.15公里，信号系统总投资将达216.39亿元。其中市域铁路即将招标的有北京、成都、广州、南京、上海等15座城市的19条线路，里程为1,021.89公里，信号系统总投资将达112.41亿元，占比达51.95%。

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既有线改造加速推进。据《2025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数据报告》数据显示，2025年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市场（含改造及车载信号系统等），共有15座城市发布了35个信号系统中标项目，中标总金额达78.20亿元，其中大修、改造及局部改造项目共计完成14次招标，合计中标金额25.1亿元，占全年信号系统市场中标份额的32.1%。根据《2025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市场发展报告》统计，自20世纪60年代建成第一条地铁线路以来，我国城轨交通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运营里程已达11,590公里。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内地已开通运营15年以上城市有10个，共48条线，其中已开通运营20年（含）以上的线路共有9条，约335公里；开通15-20年的线路共有22条，约834公里；开通运营10年以上的城市19个，开通运营10年-15年的线路共有51条，约1,832公里。这些已开通15年以上的线路相关设备设施系统的设计使用寿命和服役年限已接近期限，10年以上的线路也将陆续进入设备更新周期，更新改造需求已较为迫切。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将城轨既有线改造列入超长期国债的申报范围予以支持。可以预见，未来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既有线改造将加速推进。

在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的时代背景下，城市轨道交通作为交通网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将以核心技术为驱动，不断创新，促进新型城轨系统的出现。同时，装备系统的功能越来越强大，复杂度越来越高，对于智能化、智慧化、集成化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自主核心技术，国家级平台，设计、研发、系统集成、智能维保一体化，持续创新能力将成为轨道交通行业的主要门槛。

2024年，工信部等部门发布了《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健康等六大未来产业，低空经济正成为新的增长空间和发展趋势。国家各部委以及地方政府亦将低空经济视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途径，相继推出了多项飞行验证、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鼓励性政策。

2025年低空行业全面走出概念验证与早期探索期，在国家顶层战略的明确指引与“先载货后载人、先隔离后融合、先远郊后城区”务实原则的框架下，正式迈入以商业化运营和实际价值创造为核心的关键发展阶段。其最显著的转型特征是从解决“能飞”问题，向实现“能用、好用”的商业闭环加速迈进，政策、技术、场景与产业生态形成协同发力的新格局，为规模化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5年低空经济正式进入商业化准备阶段，国家发改委明确其处于“起步期向规范化、规模化转型”的关键阶段，核心特征是政策落地、技术突破、场景规模化验证与产业生态成型并行，据中国民航局预测，2035年中国低空经济市场规模有望突破3.5万亿元。从2024年和2025年“低空经济”连续两年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到今年写入“十五五”规划建议，政策引领与产业脉动同频共振，推动低空经济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民用无人机与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作为我国低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与前沿赛道，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相关数据统计，2025年我国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预计同比增长15%；截至2025年11月，我国eVTOL年度订单总额已超过300亿元。根据中国航空运输协会数据，截至2025年7月，我国有人机运营企业达801家，无人机运营企业数量突破1.99万家，行业参与度持续提升；2025年上半年，无人机飞行时间达2447万小时，市场需求高速增长。

2025年度行业关键时间节点密集落地，筑牢发展根基：3月，亿航EH216-S获全球首张载人eVTOL适航证，标志载人低空出行商业化运营正式破冰；12月，新修订《民用航空法》表决通过并增设“发展促进”专章，为低空经济发展搭建法律框架；12月《低空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试行）》印发，首次明确“4大类、23中类、65小类”产业边界，标志低空经济正式“上户口”，纳入规范化统计与管理体系；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民用航空法》，将于2026年7月1日正式施行。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我国城市轨道交通体系经历了从零散的萌芽到密集织网、由局部线路向综合交通网络的深刻变革，对于提升公众出行效率、纾解城市交通压力、驱动区域经济一体化等方面起到了不可或缺的推动作用。2025年12月，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正式发布《“十五五”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思路研究》，是行业未来发展擘画蓝图、明确路径的关键性文件。《发展思路研究》提出“十五五”重点示范项目，涵盖智慧赋能、绿色低碳、统筹融合、技术创新、安全韧性、运输服务、财务可持续与人才发展八大方向共26个项目，旨在推动城轨交通高质量、数智化、绿色化、一体化发展，全面提升行业自主可控能力与全球竞争力。

公司以“保障行车安全每一米、降低运营成本每一分、节省乘客出行每一秒、提升用户体验每一天”为使命，秉承“客户至上、持续创新、安全为本”的价值观，经过十五年的深耕发展，公司成为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建设及运营维护、互联互通等多个领域技术的领跑者和推动者。

2025年，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合理配置资源”的原则，持续进行市场拓展。报告期内，据《2025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市场发展报告》数据显示，2025年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共有15座城市发布了35个信号系统中标项目，中标金额合计78.20亿元；其中，公司共中标4个信号系统项目，按中标线路统计市场占有率行业排名第三位，按中标金额统计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位。（以上市场排名的统计中，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卡斯柯信号有限公司和通号城市轨道技术有限公司的市场份额进行合并计算。）

低空方面，2025年公司中标项目覆盖轨道交通、水利水务、政务服务等应用场景，其中轨道交通领域为公司的优势赛道，项目落地质量与示范效应突出。代表性项目为公司与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组成联合体，中标南宁轨道交通低空融合发展及智能化场景试点应用项目。该项目是国内“轨道+低空”融合领域的标杆试点工程，涵盖地铁保护区无人机智能巡检等创新应用场景，核心任务包括构建“空轨一体”智慧化服务体系，通过技术创新与资源整合，实现低空运行管理、地铁保护区巡检、起降场及物流联运的全链条协同，形成“空地协同智能管控”的融合解决方案。项目的成功落地，不仅巩固了公司在轨道交通低空应用场景的先发优势，更为行业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轨道+低空”融合应用范本。公司成功中标朔黄铁路基于“无人机机巢的铁路基础设施自动巡检与评估关键技术项目”，该项目旨在构建基于无人机机巢的铁路基础设施自动巡检技术体系，实现巡检装备专业化、过程自动化、评估标准化与管理系统化。此项目标志着公司在重载铁路低空巡检领域的技术应用迈上新台阶，并将为我国重载铁路基础设施巡检模式升级提供重要支撑。

2025年公司深度参与国家、地方、协会10余项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并发布了6项低空团体标准，覆盖低空飞行安全、自主飞行系统、无人机应用操作等核心领域，为行业规范化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公司牵头或参与组建丰台区低空经济创新应用联合体、低空空域智能管控及安全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与创新中心、航空应急管理前沿交叉技术实验室，2025年公司设立香港低空轨道研究中心。凭借技术与应用优势，公司斩获AAM奖项——该奖项为全球首个聚焦先进空中交通领域的国际权威奖项。

2025年公司通过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管理服务领域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年审认证及ISO/IEC27001:2022信息安全管理、ISO/IEC20000-1:2018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获无人机巡检专项企业服务能力等级甲级资质，形成覆盖质量、环境、安全、信息、服务的全维度合规体系。

公司深度参与行业交流与决策研讨，助力公司及时把握行业政策导向与技术发展趋势。2025年公司实现了从“行业新进入者”到“细分场景下沉”的跨越，行业地位稳步提升，但仍处于商业化初期。未来随着技术迭代与市场拓展，公司力争在低空运行管理和场景细分领域占据更重要位置。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智能化技术赋能轨道交通发展

从轨道交通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来看，对运行安全、高效、绿色、人性化以及可持续性的持续追求，正引领着该行业系统控制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并加速其向智能化、自主化方向转型的步伐。随着信息技术步入智能化的全新纪元，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核心赋能技术的迅猛发展，在与先进控制技术、高速通信技术以及高性能计算技术的深度融合下，轨道交通领域迎来了一系列革命性的技术创新。智能动态调度系统的诞生，标志着轨道交通能够根据实时客流、环境条件及线路状况，自动优化列车运行计划，实现运力的精准调配；虚拟编组控制技术的引入，则使得列车编组更加灵活多变，极大地提升了运输效率；智能感知增强了机器视觉等多类型多源传感器，提升了对列车运行净空内障碍物、列车状态、动态环境条件、乘客和紧急事件等的主动检测和感知能力；智能运维体系的构建，依托大数据分析预测设备故障，实现了维护智能化；及时安全管理平台的搭建，更是为防护与控制自主决策、综合调度指挥策略的智能生成以及设备设施的智能运维提供安全支撑。这些创新技术的不断涌现与完善，不仅为轨道交通行业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更为构建安全、高效、韧性的现代化轨道交通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面向应用场景的数据闭环持续加速智慧地铁迭代效率

随着人工智能等数据驱动技术的飞速发展，数据在智慧地铁发展中扮演关键角色，促进数据流通、挖掘数据价值上升为行业战略。构建面向应用场景的数据闭环，是沉淀数据资产，实现数据价值流通的关键任务。一是以场景为牵引，实现数据、技术、用户需求的有机融合。将技术层次的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政策层次的数据治理体系，以及应用层次的业务实际需要融为一体，以商业价值为目标搭建示范应用体系，实现数据赋能应用的同时，应用可以带动底层数据及其治理框架的发展。二是构建行业共享数据集，并提供对应的通用算法。共享数据集和通用算法为研究人员和企业提供了可用于测试和开发新产品的数据，促进企业更快地进行研发，减少重复工作和实验，从而提高效率并降低成本。同时，行业数据集有助于制定和改善行业标准和规范。通过共享数据和经验，企业可以更好地了解行业最佳实践，并制定适当的标准和规范，以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和安全性。在帮助企业更好地理解其市场和客户的同时，提高企业的可持续性和业务成功率，同时也有助于推动整个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

（3）全球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逐步智能化、自主化

全球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市场正朝着智能化、自主化方向快速发展，轨道交通信号系统行业正处于新一轮发展与变革期。从市场格局看，随着各国对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与更新改造需求的持续增长，尤其在新兴市场与部分发达区域，市场空间不断扩大。行业竞争日益激烈，技术标准、本地化服务与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成为关键竞争要素。交控科技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体系与逐步完善的国际业务网络，彰显技术迭代优势、成本控制能力和灵活的服务模式，正加速进入全球市场竞争序列，已经在多个区域市场建立初步影响力。预计未来五年，全球轨道交通信号市场，特别是亚洲和一带一路沿线区域，将持续扩容，为公司国际化战略落地提供了可观的市场腹地。

（4）中国低空经济正式迈入规模化商用新阶段

2025年，中国低空经济迈入规模化落地关键期，作为新质生产力关键引擎和万亿级新赛道，其在技术、产业、业态、模式上实现突破，产业生态持续完善，未来将沿“近期聚焦适航与场景落地，远期迈向规模化融合”路径推进。①新技术：全链条自主攻坚，筑牢商用根基。飞行器领域，eVTOL多技术路线并行，国产飞控等核心部件打破垄断，多款产品斩获关键适航资质。动力能源方面，固态/半固态电池能量密度突破400Wh/kg，重载eVTOL实现首飞与交付。智联安全领域，构建起融合AI、北斗定位与5G-A技术的低空智联网，监管平台与网络部署全面推进。基础设施加速建设，零碳水上机场等创新模式落地，验证多元场景解决方案。②新产业：产业链集群成型，资本热度攀升。已形成研发、制造、运营、保障完整产业链，向高价值环节延伸。③新业态：场景规模化落地，融合效应显著。低空应用渗透至千行百业，“低空+”融合效应显著，摆脱单一应用局限，从“试点尝试”走向“规模化落地”，三大业态发展尤为突出。低空物流进入常态化运营，全国飞行超500万架次；低空文旅转向大众消费：eVTOL、直升机低空观光成为文旅新增长点；应急救援融入国家应急体系：“无人机+eVTOL”立体救援模式广泛应用，有效提升应急救援响应速度40%。④新模式：探索可持续盈利，推动跨界融合。商业模式从单点服务升级为生态整合，遵循国家明确的“先载货后载人、先隔离后融合、先远郊后城区”等渐进路径，为行业长期健康发展提供可行支撑。通过“低空+商业、文旅、海洋经济”等跨界融合，挖掘附加商业价值，推动产业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型。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6,628,527,485.69	6,206,140,747.35	6.81	5,713,342,37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7,953,614.20	2,551,978,290.20	4.54	2,491,321,971.29
营业收入	2,530,238,908.78	2,185,833,148.86	15.76	1,994,638,550.58
利润总额	237,640,148.15	137,001,969.56	73.46	122,408,9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28,924.49	83,572,185.56	87.18	88,987,85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023,759.04	47,403,531.66	161.63	26,918,32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0,804.06	443,413,994.26	-95.00	193,414,06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3.31	增加2.70个百分点	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44	88.64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44	88.64	0.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3	12.20	减少0.27个百分点	14.1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03,046,495.66	549,151,510.73	538,149,580.56	1,039,891,32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01,359.26	33,235,190.88	34,078,594.74	71,413,77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45,679.16	27,918,884.83	30,711,443.91	54,347,75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94,243.97	-115,683,096.72	-49,269,346.77	402,217,491.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0	31,978,822	16.95	0	无	0	国有法人
郜春海	0	18,111,793	9.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17,544,857	9.30	0	无	0	国有法人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2,376,441	6.5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鸥	-802,391	10,679,308	5.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涛	0	7,355,730	3.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0	6,997,900	3.7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3,498,950	1.8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建明	0	3,024,962	1.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开成	0	2,931,858	1.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与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 2. 除上述披露股东间关系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披露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3,023.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642.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7.1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